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 2018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部门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主要受理审理所管辖地域的各类刑事、民商事、经济、行政、执行等各类案件，保护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二、部门机构设置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是包括本部门以及下属 0 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绥芬河市人民法院系行政单位，内设机构 20 个，包括监察室、政工科、办公室、研究室、信访办、法官分部、技术室、立案庭、刑庭、速裁庭、审管办、民一庭、民二庭、行政庭、审监庭、执行局、法警队、保税区法庭、少年法庭、行政装备管理办公室。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参公事业单位 0 家，事业单位 0 家。

三、部门人员构成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总编制人数 60 人(其中行政编制 55 人，地方事业编制 5 人)，在职实有人数 59 人，其中：行政编制 54 人、参公编制 5 人；退休人员 8 人。与 2017 年对比，退休人员减少 1 人。

第二部分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科目	预算数	经济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2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工资福利支出	603.37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32.24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86
四、财政专户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49.83	四、其他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14.61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债务还本支出	
七、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2	八、资本性支出	108.7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8.30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对企业补助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二、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预备费及预留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其他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2.0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收 入 总 计	1,528. 80	支 出 总 计	1,528. 80	支 出 总 计	1,528.80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绥芬河
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收 入	财 政 专 户 资 金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其 他 自 有 资 金
**	**	1	2	3	4	5	6	7
	合计	1,528 .80	1,528 .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49 .83	1,349 .83					
20405	法院	1,349 .83	1,349 .83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835.8 6	835.8 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法院)	513.9 7	513.9 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2	68.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68.62	68.6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62	68.6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8.30	48.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30	48.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65	36.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65	11.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5	62.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5	62.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5	62.05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附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 绥芬河市
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1	2	3	4	5	6
	合计	1,528.80	800.22	728.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49.83	621.25	728.58			
20405	法院	1,349.83	621.25	728.58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835.86	621.25	214.6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513.97		513.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2	68.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8.62	68.6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62	68.6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48.3	48.30				

	育支出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30	48.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65	36.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65	11.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5	62.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5	62.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5	62.05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2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49.83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8.3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2.0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528.80	支 出 总 计	1,528.8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合计	1,528.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49.83
20405	法院	1,349.83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835.8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513.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8.6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6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8.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1,528.80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184.90
	津贴补贴	269.07
	年终一次性奖金	39.77
	公务员奖励	0.65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36.59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3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62.05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4.32

	手续费	0.08
	办公水费	0.46
	办公电费	3.89
	电梯电费	3.75
	邮寄费	0.22
	电话通讯费	1.40
	办公用房取暖费	4.25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0.97
	国内差旅费	4.59
	一般维修费	0.97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1.95
	培训费	6.86
	劳务费	1.89
	工会经费	9.15
	福利费	0.3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80
	其他交通费用	46.80
	预留机动经费	0.84
	空编奖励经费	0.20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32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4.9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退休费	68.30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0.06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9
项目支出	--	728.5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1,528.80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494.39
	社会保障缴费	46.93
	住房公积金	62.0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4.61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430.95
	会议费	
	培训费	6.86
	专用材料购置费	21.00
	委托业务费	1.89
	公务接待费	0.50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0
	维修（护）费	26.7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2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108.72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37
	助学金	
	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68.3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国内债务还本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预备费	
	预留	
其他支出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年终一次性奖金	
	公务员奖励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手续费	
	办公水费	
	办公电费	
	电梯电费	
	邮寄费	
	电话通讯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国内差旅费	
	一般维修费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培训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预留机动经费	
	空编奖励经费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退休费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项目支出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

**	**	1
合 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助学金	
	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国内债务还本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预备费	
	预留	
其他支出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附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数	备 注
合 计	38.50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接待费	0.5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8.0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0	
公务用车购置		

十二、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项目或专项资金	资金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厅主管处	处室名称	资金属性	资金属性

主管部门	部门名称	主管部门 编码	部门显示编码		
项目起始 时间	项目起始时间	项目终止 时间	项目终止时间		
实施单位	单位名称				
项目资金 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总计			
	1. 一般公共 预算:	经费拨款			
	2. 政府性基 金: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 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 标	数量指标 1	数量指标 1	
			数量指标 2	数量指标 2	
			数量指标 3	数量指标 3	
			数量指标 4	数量指标 4	
			数量指标 5	数量指标 5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 标	质量指 标	质量指标 1	质量指标 1	
			质量指标 2	质量指标 2	
			质量指标 3	质量指标 3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 标	时效指 标	时效指标 1	时效指标 1	
			时效指标 2	时效指标 2	
			时效指标 3	时效指标 3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成本指标 1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2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环境效益指标 1	
			环境效益指标 2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2		

第三部分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1528.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1.4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绥芬河市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收入预算 152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28.8 万元，占 100%。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支出预算 152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0.22 万元，占 52.34%；项目支出 728.58 万元，占 47.66%。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28.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28.8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349.8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2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8.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2.05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28.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1.43 万元，其中：

2018131 人大会议 2018 年预算数为 1528.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1.43 万元，下降 1.38%。

依次类推。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28.58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603.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84.9

万元、津贴补贴 269.07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39.77 万元、公务员奖励 0.65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 36.5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0.34 万元、住房公积金 62.05 万元。

2、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121.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32 万元、手续费 0.08 万元、水费 0.46 万元、电费 3.89 万元、电梯电费 3.75 万元、邮寄费 0.22 万元、电话通讯费 1.4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4.25 万元、物业管理费 0.97 万元、国内差旅费 4.59 万元、一般维修费 0.97 万元、电梯维修费 1.95 万元、培训费 6.86 万元、劳务费 1.89 万元、工会经费 9.15 万元、福利费 0.3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8 万元、其他交通费 46.8 万元、预留机动经费 0.84 万元、空编奖励经费 0.2 万元。

3、离退休公用支出 0.32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32 万元。

4、职工体检费支出 4.96 万元。

5、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9.86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支出 68.3 万元、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0.06 万元、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9 万元。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28.8 万元，其中：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17.98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津贴 494.39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46.93 万元、住房公积金 62.0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4.61 万元；

2、机关商品服务支出 532.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 430.95 万元、培训费 6.86 万元、专用材料购置费 21 万元、委托业务费 1.8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 万元、维修(护)费 26.7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2 万元。

3、机关资本性支出 108.72 万元，主要包括：设备购置 108.72 万元。

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86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福利和救助 1.37 万元、离退休费 68.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9 万元。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

1、例：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 2018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2、……

3、……

依次类推。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0 万元、津贴补贴 0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0 万元、……。

2、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

3、离退休公用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人员特需费 0 万元、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0 万元和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 万元。

4、职工体检费支出 0 万元。

5、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支出 0 万元、退休费支出 0 万元、抚恤金支出 0 万元、……。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津补贴 0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0 万元、……；

2、机关商品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

3、……。

依次类推。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绥芬河市人民法院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8.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8万元，公务接待费0.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1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省开支。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121.71万元，其中：办公费4.32万元、手续费0.08万元、邮寄费0.22万元、电话通讯费1.4万元、差旅费4.59万元、培训费6.86万元、劳务费1.89万元、工会经费9.15万元、福利费0.32万元、日常维修费2.92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8.1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4.25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0.9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8万元以及其他费用46.8万元、预留机动经费0.84万元；空编奖励经费0.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26.04万元，增长27.2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绥芬河市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256.7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74.8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1.89万元。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7年12月，绥芬河市人民法院共有房屋6444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3400平方米，业务用房3044平方米，其他用房0

平方米。共有车辆17台，其中：厅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台，一般公务用车0台，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7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台，其他车辆0台。共有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设备0台，其中：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四是其他资产975个。

十四、关于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说明

根据规定，本部门年初部门预算中暂无需要编报绩效目标的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2018年绥芬河市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主要对收入项目、支出项目、支出科目、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目标进行解释说明，收入和支出项目按公开当年部门预算编制手册中定义进行解释，科目名称按公开当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定义进行解释。

其中：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根据《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对公开内容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地方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指地方政府当年拨付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各项以外的收入。

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指检察院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

（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费用。

问询电话：18504538155 联系人：刘威